1.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长治市潞城区第四中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长治市潞城区第四中学校智慧黑板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智慧黑板（核心产品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6人，营业收入为471346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9693.4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展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6人，营业收入为471346.7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69693.4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智能讲台；属于工业行业，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6人，营业收入为471346.79万元，资

产总额为769693.4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数字音频主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艾力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37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指向性麦克风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艾力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37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教学音响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艾力特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5人，营业收入为37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5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山西华夏千博科教设备有限公司（电子公章）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19 日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标人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3.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。

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对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企业规模认定的函

按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<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>的通知》规定，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，经审核，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属于工业中型企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　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5年2月11日

（联系人：徐亚文，联系电话：82113926）